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PPP 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收到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与湖南省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湖南省湘潭县城乡供水一体化 PPP 项目”的中标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 PPP 项目主要情况

- 1、项目名称：湘潭县城乡供水一体化 PPP 项目。
- 2、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新建 3 个水厂（白石镇水厂、花石镇水厂、石潭镇水厂）、扩建 1 个水厂（石鼓镇铜梁水厂），新建 5 个加压泵站（荷塘乡、排头水厂、石潭与云湖桥交界处、河口芦花村、梅林桥）和新建 1,278 公里给水管网。
- 3、项目运作方式：新建项目为 BOT（建设-运营-移交）、改扩建项目为 ROT（改建-运营-移交）。
- 4、中标金额：项目总投资估算为人民币 73,048.23 万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中心出具的财政评审报告为准）。
- 5、合作期限：30 年，其中包括建设期 3 年和运营期 27 年。

二、交易对方情况

- 1、本公告所述中标 PPP 项目的招标人为湘潭县水务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公司与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关于湘潭县城乡供水一体化 PPP 项目之投标联合体分工

- 1、公司与湖南省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湘潭县城乡供水一体化 PPP 项

目，双方约定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为：公司为联合体牵头方，负责项目融资、建设、运营、移交等项目实施环节以及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湖南省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方，负责项目工程施工相关内容。

2、公司与联合体成员方湖南省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中标 PPP 项目对公司经营及业绩的影响

本 PPP 项目采取 ROT+BOT 运作方式（即改建-运营-移交与建设-运营-移交）。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中标联合体将与湘潭县水务局签订 PPP 协议，并按协议约定与湘潭县人民政府指定机构组建项目公司；项目公司负责对本项目的投资、运营、维护及管理等工作，其回报来源为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公告所述 PPP 项目中标事项，将对公司市政供水业务拓展及区域业务扩张带来一定积极影响，中标该 PPP 项目以及项目未来的建设运营对公司以后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该 PPP 项目中标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风险提示

截至公告日，公司尚待与招标单位签订关于本项目 PPP 合作协议，且项目开工建设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 PPP 项目中标后的协议签署及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